

中華民國水中運動協會 113 年丙級游泳教練講習會實施計畫

- 一、宗旨：配合「全民泳起來」理念辦理游泳教練講習會，發展全民游泳運動，提升游泳教練技術水準及介紹游泳教學方法，以建立游泳教練制度，藉以提升恆春半島居民游泳能力及水中自救的能力。
- 二、主辦單位：中華民國水中運動協會。
- 三、承辦單位：屏東縣水中運動協會。
- 四、協辦單位：本會游泳委員會。
- 五、講習時間：113 年 5 月 25 日至 27 日（星期六~一）共三日。
- 六、講習地點：屏東縣水中運動協會辦公室（屏東縣恆春鎮中正路 30 號）、恆春鎮立游泳池（屏東縣恆春鎮北門路 39 巷 25 號）。
- 七、報到時間：113 年 5 月 25 日（六）08：00~08：30【屏東縣水中運動協會辦公室】。
- 八、報名資格：
 - （一）年滿 18 歲以上，高中（職）或同等學歷以上，對游泳教學有熱誠者。
 - （二）具備基本游泳能力，捷、蛙式各 100 公尺，入訓測驗 200 公尺。
 - （三）近三個月內核發之良民證且無下列之罪章情事；具外國籍者，應檢附原護照國開具之行為良好證明文件。
 - （1）犯傷害罪章，但其屬過失犯，不包括之。
 - （2）犯性侵害犯罪防治法第二條第一項所訂之罪，妨害風化罪章及妨害自由罪章。
 - （3）犯毒品危害防制條例之罪。
 - （4）犯殺人罪。
 - （5）違反運動禁藥管制辦法相關規定。
 - （四）報名人數 8 人始開班，20 人額滿。
- 九、報名費及退費機制：
 - （一）報名費：每人 3,500 元（屏東縣水中運動協會會員 3000 元），課程中途退訓者，概不退費。
 - （二）退費基準：
 - 1、開課前 5 日，退還 100%報名費。
 - 2、開課前 2 日，退還 90%報名費。
 - 3、開課當日，不予退還。
- 十、報名時間：自即日起至 113 年 5 月 22 日止，逾期不予受理。
- 十一、截止日前所需繳交資料內容及方法：
 - （一）線上報名：請先完成匯款，再於網站填寫報名表單（將匯款或轉帳後匯款帳號後五碼填寫至報名網站，才算完成報名手續。）報名網站如下：
<https://www.beclass.com/rid=284d814660e0c3de3e23>
 - （二）2 吋半身照片一張、資料蒐集告知、切結書及身分證正反面影本，敬請於報名時一併上傳

以上資料。

- (三) 報名費繳費窗口：報名費請於報名時以電匯方式匯入「屏東縣水中運動協會」帳戶（請自行負擔匯款手續費），並於匯款委託書（匯款單）之「附言」欄內註明「個人姓名」。

銀行分行別	銀行代號	帳號	戶名
第一銀行恆春分行	007	753-10-060486	屏東縣水中運動協會

十二、報名單位聯絡窗口：

TEL：(08)888-3332、Line/電話：0936083166（周教練）

十三、預期效益：

- （一）提升體適能、落實海洋保育概念、加強水域管理技能。
- （二）培育游泳教練指導人才，充實專業管理及人力推廣。

十四、附則：

- （一）本講習會依據「中華民國體育運動總會輔導非亞奧運體育團體辦理各級教練裁判講習會實施計畫」及本會「教練裁判資格檢定及管理辦法」施行。
- （二）學科及術科測驗各達 70 分以上為及格。
- （三）講習會期間未參加學、術科測驗，及未實際教學繳交報告，或無故缺課者，不發給證照，僅核發研習證明。
- （四）本計畫同時刊登於中華民國水中運動協會網站 www.cmas.tw。

十五、備註：

- （一）參加學員請攜帶泳衣、泳帽、泳鏡、毛巾及個人清洗用具，禦寒衣物。
- （二）本講習會不提供住宿，住宿請學員自理。

十六、證照年限與補發：

- （一）修畢全部學程通過本會考核，並經中華民國體育運動總會審核製發丙級運動教練證，有效期限四年。持照人應於有效期限內參加專業進修。
- （二）證照（遺失、誤植、更名）補發：每張 300 元整。



滿意調查問卷：<https://forms.gle/RcXzkeGdbQh4vnWi6>

請學員於講習會後，填寫如上表單，感謝您的填答！

Google 表單



中華民國水中運動協會 113 年丙級游泳教練講習會課程表

日期 時間	5 月 25 日 (星期六)	5 月 26 日 (星期日)	5 月 27 日 (星期一)	備考
08 : 00 08 : 30	報 到	蛙泳技術分析 (運動基本技術)	游泳教學實習	講習會後 必須實際 教學初學 者 3 人以 上，並填 寫實習報 告表，由 本會審查 後轉總會 核發證 照。
08 : 30 09 : 00	始業式 宣布注意與規定事項	仰泳技術分析 (運動基本技術)		
09 : 00 09 : 50	性別平等教育	蝶泳技術分析 (運動基本技術)		
10 : 00 11 : 50	初級游泳教學 (兒童及青少年運動 訓練注意事項)	游泳體能訓練法		
12 : 00 13 : 00	午 餐 影片欣賞	午 餐 影片欣賞		
13 : 00 13 : 50	最新游泳規則 (游泳運動規則)	游泳戰略與戰術		
14 : 00 14 : 50	如何成為 成功的游泳教練	游泳運動營養學		
15 : 00 15 : 50	捷泳技術分析 (運動基本技術)	游泳指導技術要領		
16 : 00 16 : 50	運動傷害防護	學科測驗		
17 : 00 17 : 50	運動科學理論	術科教學測驗		

附件二

中華民國水中運動協會 113 年丙級運動教練證照班個資同意書

中華民國水中運動協會丙級（C 級）教練（裁判）講習活動個人資料蒐集告知事項，您的報名資料將用於以下目的：

- 一、您參加本次研習的聯繫(姓名、電話、地址、電子信箱)。
- 二、依據「中華民國體育運動總會輔導全國性非亞奧運體育運動團體建立教練制度實施原則」之規定，須請您提供身分證正面影本以供驗證年齡，並於講習結束後會將您的姓名、性別、生日、身分證字號、學歷、職務、電話、地址、活動拍照等資料連同活動檔案由中華民國體育運動總會檔案室保管。
- 三、您有通過本活動測驗後將製作本活動證照，需利用到您所提供的姓名、生日、身分證字號、2 吋半身照片等資料，並於有效期限內保留您上述的資料以供證照遺失補辦之身分驗證及證照有效期限查詢用。
- 四、您的報名資料係由中華民國水中運動協會委由承辦單位中華民國水中運動協會蒐集處理，講習會完成後製成報告送交中華民國水中運動協會，其後承辦單位即不再保存與利用您的個人資料。
- 五、課程執行前，您可向承辦單位詢問、更正或取消您的報名資料。課程完畢後您可向中華民國水中運動協會詢問您的報名資料。
- 六、請勾選以下兩個選項，未勾選者不受理報名，並將喪失上述部分權利。

(一)您的個人資料供以上之處理與利用：

☐ 同意 ☐ 不同意

(二)您的個人資料供於證照到期後仍保留姓名、電話、地址、電子信箱等資料，用於證照過期後開立訓練時數證明及通知本會相關活動訊息使用：

☐ 同意 ☐ 不同意

附件三

中華民國水中運動協會 113 年丙級游泳教練講習切結書

本人_____，將於 113 年 5 月 25 日至 27 日參加中華民國水中運動協會 113 年丙級游泳教練講習會，並願意同意下列事項，如有違規而造成事故時願自行負責。

一、心臟病、氣喘、高血壓、孕婦及身體不適者，請勿參加。

二、參加本講習會期間，願意從講師、教練及助教之指導及要求，否則一切後果自行負責。

三、活動前已充分了解水域運動安全公約及活動規則，並願意配合遵守所有規定事項。

四、本人認為身心健康，適宜從事游泳活動及教育訓練。

具結人_____ (簽章)

緊急聯絡人：

姓名：

地址：

電話：